

## 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第二階段基礎課程圓滿結束（附圖）

\*\*\*\*\*

由律政司主辦、以「傳承共建 法治社會」為主旨、為期兩日的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第二階段基礎課程，今日（七月十三日）圓滿結束。

這次培訓計劃共有超過 100 名中學教師參加，他們主要負責與法治、《憲法》、國家安全教育、公民及社會發展科相關課程。來自律政司、法律界以及媒體工作等不同界別的代表在課程中擔任導師教授課程，並引導討論和互動環節。學員表示課程內容充實且淺白實用，有助加強他們向學生及青少年傳遞正確法治信息的能力，協助學生建立正確的世界觀、人生觀和價值觀。

在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的帶領下，培訓計劃的第二階段課程於上星期六在律政中心啓動。

今日舉行的第二天課程，上午先由許紹鼎資深大律師和事務律師陳浣恩擔任導師授課，講解香港法院的刑事及民事訴訟程序與替代爭議解決服務和法律專業等內容。

課程接着由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和資深媒體工作者何宛兒就傳播法治信息的溝通技巧，分享見解及實踐經驗。參與學員隨後進行小組討論和交流問答等互動環節。

下午，林定國在「與司長對話——問答環節」與學員就法治議題深入交流。參與教師十分踴躍，積極提問並與司長就提高學生對香港法律制度的興趣及國家法治情況等議題討論。

林定國表示，要維護法治，社會上每一個人都要成為法治的守護者和建設者，教師是帶領下一代的小隊長，在法治的守護者和建設者當中更要走多一步。他希望參與活動的教師相信他們在法治教育方面的工作並非孤軍作戰，政府一定會竭盡所能提供協助，並鼓勵教師主動發掘有關法治的知識。

第二階段課程的結業禮和證書頒授儀式在今日下午舉行。結業禮由林定國、法治教育督導委員會成員暨統籌和協調工作小組主席、立法會議員簡慧敏和教育局副局長施俊輝擔任主禮嘉賓，分別為活動總結致辭。三位主禮嘉賓亦聯同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楊何蓓茵及香港大律師公會主席杜淦堃資深大律師向完成第二階段兩日基礎課程的學員頒發證書。

有關培訓計劃的詳情及其他與法治教育推廣和培訓的相關資訊，請瀏覽專屬網站：[www.role-ttl.gov.hk](http://www.role-ttl.gov.hk)。

完

2024年7月13日（星期六）